

红塔辽宁烟草志 (沈阳卷)

红塔辽宁烟草志编纂委员会 编



白山出版社

红塔辽宁烟草志

(沈阳卷)

红塔辽宁烟草志编纂委员会 编

白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红塔辽宁烟草志·沈阳卷/红塔辽宁烟草志编纂委员会编. —沈阳:白山出版社,2008.5

ISBN 978-7-80687-170-6

I. 红… II. 红… III. ①烟草工业—概况—辽宁省②烟草工业—概况—沈阳市 IV. F426.8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11109 号

出版发行:白山出版社

地址:沈阳市沈河区二纬路 23 号

邮政编码:110013

电话:024-23065667

电子信息:baishan867@163.com

责任编辑:朱忠义

特约编辑:晟圆

装帧设计:迟新德

责任校对:彭和群

印刷:辽宁省印刷技术研究所

开本:210mm×285mm

印张:26.75

字数:500千字

插页:144

版次:2008年5月第一版

印次:2008年5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~5000册

书号:ISBN 978-7-80687-170-6

定价:155.00元

红塔辽宁烟草志编纂委员会

主 任：李德贤

副 主 任：宋玉强 罗 晶 慈 东 徐 晖 张 峥

编 委：邢 毅 白龙潭 魏 利 侯 伟 王国祥 张 华

魏积斌 刘韶军 王长征 安鹏启 刘洪岐 李 军

王友军 胡明辉 张 伟 穆 忠 郭连民

特邀顾问：金茂先 胡达骁

红塔辽宁烟草志（沈阳卷）编委、编纂人员

主 编：慈 东 魏 利 王国祥

特邀主编：初昭苍

副 主 编：魏积斌 刘韶军 王长征 安鹏启

编 委：张 涛 吴戈兵 宁曰春 杨 军 黄征宇 李克敬

董丽艳 宫英群 靳 松 姜作彬 崔庆余 苏 伟

刘建忠 李万海 关晓峰 朱景国 梁景国 茹 琦

章红雨 吴步宇

编纂人员：宁曰春 王海军 代宝珍 刘春清

序

在沈阳卷烟厂与营口卷烟厂相继迎来百年诞辰之际,《红塔辽宁烟草志》也即将问世,这是红塔辽宁烟草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文化建设的一件大事,是公司职工盼望已久的喜事,也是献给百年庆典的一份厚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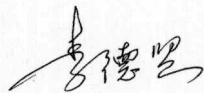
红塔辽宁烟草有限责任公司以沈阳卷烟厂和营口卷烟厂为代表,最早可以追溯到1908年建于沈阳的大英烟公司及1909年建于营口的东亚烟草公司,她们同为中国最早的烟草工业企业。

两厂的历史,总体可以分为两个阶段。在前40年中(1908年—1948年),两厂先由英美资本所“制霸”,后由日本资本所“统制”,民族资本艰难乏力。那时,烟厂的基础设施和生产设备在业内已属先进,产品和广告宣传享誉国内。但总体看,资本积累缓慢,品牌零乱无序,工人工作环境低劣,生活条件低下。几经东北沦陷及国民党军队占领等社会变乱,企业资本巨额流失,至东北解放前夕,已经趋于破败和衰落。后60年中(1949年至今),两厂相继收为国有,企业获得恢复发展。工厂在短时间内设计出自己的品牌,如生产牌和工农牌等,并投入生产。大生产牌还专门供应抗美援朝战争之需。毛泽东主席曾吸食过大生产牌香烟,并对其赞美有加。两厂在业内曾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,对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作出过重要贡献。后因企业技改滞后,错失发展机遇,一度处于徘徊、低迷的境地。“九五”时期加大技改力度,企业发生很大变化,改造的人民大会堂牌成为全国知名品牌,品牌价值达17.09亿元。2003年两厂与红塔烟草(集团)重组,通过品牌整合,实行精细化管理和一体化改革,进行技术改造,使企业装备技术彻底更新,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不断提高。2007年卷烟产销量达51万箱,利税超过20亿元,实现了历史性突破。

《红塔辽宁烟草志》是辽宁第一部卷烟工业专业志,分沈阳卷和营口卷。编纂工作启动于2001年。采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,广征博采,以求真务实的科学态度,真实准确地记述了两厂创立、经营、拼搏、发展的历史足迹,展示了厚重的烟草文化积淀,体现了企业文化创新的要旨。全书结构严谨,体例规范,资料翔实,记述准确,特色鲜明,文字简练,把两个在中国烟草业中曾占据重要地位的百年老厂,以一个真实完整而崭新的面貌呈显于世人面前。她的出版,将会发挥很好的“存史、资治和教化”的重要功能和积极作用。

文化是企业发展兴盛的活水源头。让我们以历史为鉴,记住曾经或正在为辽宁卷烟工业发展作出平凡而不朽业绩的人们,坚持“国家利益至上,消费者利益至上”的行业共同价值观,凭借技改的动力,依托品牌的张力,挖掘创新的潜力,焕发文化的活力,为把红塔辽宁烟草有限责任公司建设成一流水平的企业而奋斗。

是书甫成,作序祈贺。



2008年5月20日

凡 例

一、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,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,坚持实事求是原则,力求客观准确地记述沈阳卷烟厂的历史和现状,真实展现沈阳卷烟厂几代员工艰苦奋斗、积极拼搏的业绩和精神风貌,努力使其具有资治、教化、存史的功能。

二、本志力溯事物的发端,上限始于1908年,下限止于2008年3月。

三、本志依照志书的体例,从时间上横排竖写,采用篇、章、节、目结构,以各篇为主体。全志50余万字,由概述、正文、附录、大事记及图录等组成,以概述和大事记总摄全书。

四、本志以编年体为主,部分内容采用记事本末体,图录集中于卷首,表格放于章节之中,附录置于卷末。

五、本志人物不设传记,采用以事写人的办法或表格形式载入有关篇章。

六、本志纪年,均采用公元纪年。由于基本事件多发生于20世纪,故对20世纪有关年代,其前不再注明“20世纪”字样,如20世纪50年代,仅写为50年代。

七、本志人名称谓,一律直书其名;地名引述采用原有文献资料;单位名称一般使用当时的名称,在首次书写时使用全称,文中叙述有时采用简称,如沈阳卷烟厂、烟厂、工厂等。对于产品和烟标名称,一般不加引号。

八、本志计量单位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度、量、衡单位和货币,均按当时的记载;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度、量、衡单位,以现行规定为准,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的人民币按原文献引用;由于烟草行业的通用习惯,文中有时保留了亩、担、箱、件等用法。

九、本志数字书写,除行文和惯用词外,按1996年1月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单位公布的《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》执行。标点符号按1990年3月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单位颁布的《标点符号用法》使用。行文一律使用简化字。

十、本志统计数据,除少数数据来源于期刊著述外,主要来源于沈阳卷烟厂统计部门提供的数据。

十一、本志资料,主要来自于辽宁省档案馆、吉林省档案馆、大连满铁档案馆、沈阳市档案馆、长春市档案馆、辽宁省烟草专卖局档案室、沈阳卷烟厂档案室和有关部门的档案(图书)馆(室)等,部分资料来源于民间收藏的实物和照片。各类书报期刊及口碑资料,经鉴别后入志。

图 录

第一部分

领导关怀剪影

1958年2月13日，毛主席在视察抚顺西露天煤矿时，抽的是国营沈阳卷烟厂生产的大生产牌香烟。他称赞说：“大生产牌的，好啊！抽一支。”毛主席左手拿的卷烟就是大生产牌香烟。





1989年8月,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刘宁一(左三)及夫人李淑英(左二,沈阳卷烟厂第一任厂长)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刘宁一(左三)给沈阳卷烟厂的题词:“艰苦创业,开拓前进”。



2000年10月,在北京国际曲艺节期间,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布赫(左)接见沈阳卷烟厂领导。



2000年10月,在北京国际曲艺节期间,全国政协副主席万国权(前)接见沈阳卷烟厂领导。



2001年11月20日,沈阳卷烟厂在协办“蓝翎杯”辽宁省第五届艺术节期间,辽宁省委书记闻世震(右一)接见沈阳卷烟厂领导。



1990年9月29日,辽宁省省长岳岐峰(左二)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2000年11月17日,辽宁省人大主任王怀远(前左)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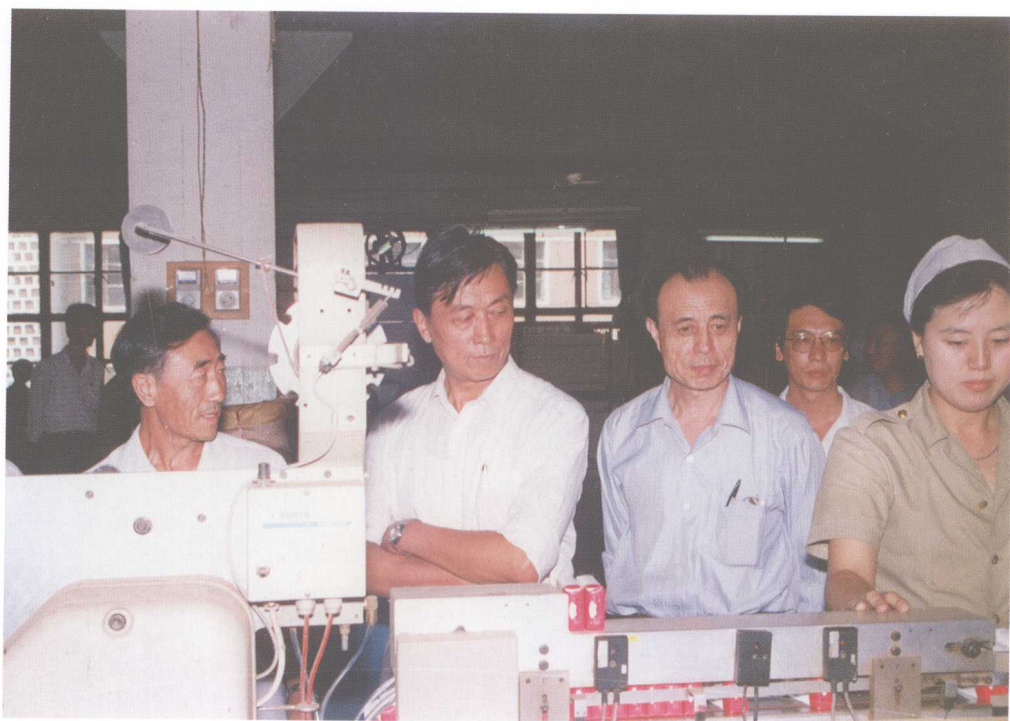
2002年,辽宁省委副书记、沈阳市委书记张行湘(右一)在省烟草专卖局副局长李阳成陪同下接见沈阳卷烟厂领导。



2002年5月30日,辽宁省副省长、沈阳市市长陈政高(右三)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2001年11月26日,辽宁省副省长刘国强(右二)在省烟草专卖局局长(总经理)孙守钦(右一)陪同下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1989年8月18日,沈阳市市长武迪生(左二)
到沈阳卷烟厂视察工作。



1991年3月14日,国家烟草专卖局局长江明(前
中)视察沈阳卷烟厂一车间。



江明局长为沈阳卷烟厂题词：“老厂焕发青春”。



1998年8月1日,国家烟草专卖局局长倪益瑾(前中)
视察沈阳卷烟厂五车间。



倪益瑾局长(前右)在五车间与司机长芦伟(左一)亲切交谈。



2006年5月23日,国家烟草专卖局局长姜成康(左二)在红辽公司总经理李德贤(左一)陪同下,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红辽公司总经理李德贤(右三)在向国家烟草专卖局局长姜成康(左三)汇报卷包车间产品质量情况。



1990年5月5日,中国烟草总公司总经理寻兴华(左一)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



1998年4月27日,国家烟草专卖局副局长潘必兴(左一)
到沈阳卷烟厂五车间视察。



1998年12月24日,国家烟草专卖局副局长郁源培(左)
到沈阳卷烟厂视察。